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鲁亿通

公告编号：2016-082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临时停牌公告》，2016年3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1日开市起停牌；经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8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并分别于2016年6月9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2016年6月16日、6月23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6月25日发布了《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并继续停牌的公告》，2016年7月2日、7月9日、7月16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7月20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2016年7月21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2016年7月28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8月2日发布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二）>相关回复工作进展公告》，2016年8月9日、8月16日、8月18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停牌进展公告》，2016年8月20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次重组的审计、评估工作已基本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已经顺利签署。目前公司及中介机构已顺利完成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7 月 25 日下发的《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二）》（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59 号）的回复（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二）>的回复》）。完成上述问询函回复后，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三）》（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66 号），目前公司及中介机构正积极准备相关回复内容，待公司完成本次回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发布关于《问询函（三）》的回复公告，并另行申请股票复牌。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证监会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核准及最终取得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同时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因涉嫌在担任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顾问期间未勤勉尽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目前调查结果尚未公布，是否会导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被暂停的风险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鲁亿通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6 日